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目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金流比较充裕，且银行、券商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回报率良好，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总金额为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 1、投资额度：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额度，总额度上限 5 亿元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30.17%。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2、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 3、投资期限：投资额度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一年内有效。
- 4、资金来源：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时，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上述投资范围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报董事长审批。
-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

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只限于购买银行和券商发行的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如涉及其他收益较好的理财产品，财务部将另行提交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中披露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适当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仅限于银行和券商发行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能够控制投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投资，能够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关于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此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等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有关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现金流比较充裕，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履

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